

惠萍镇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4 年以来，惠萍镇人民政府在启东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积极推进基层法治政府建设，确保各项工作在法治轨道上稳步前行。现将 2024 年惠萍镇人民政府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本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责任

惠萍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将法治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中，切实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同时成立推进依法治镇领导小组，由镇党委书记担任组长，镇长、人大主席为副组长，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相关部门、单位负责人为成员，负责组织、协调、推进全镇依法行政工作，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业务部门分工协作”的工作格局。

（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做好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进一步规范执法辅助人员管理，建立行政执法人员执法档案。目前我镇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共计十二人，均已报名参加本年度行政执法人员网上培训及考试。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健全完善行政执法公示、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加强执法人员的

能力素质建设，强化镇综合执法局执法规范化意识，今年共开展行政执法案件评查 2 次，规范卷宗制作归档、罚没款收据归档。选优配强，加强执法队伍建设，保证执法人员专职专用，杜绝执法外包行为，切实提高我镇综合行政执法业务水平。每季度组织人员参加行政执法人员岗位培训和考试，对《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等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实现了常规性学习，使全体执法干部在具体操作中能够熟练运用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着力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整体素质。

（三）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做好行政诉讼复议工作

落实法治建设责任，由党政一把手担任组长，严格执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职责规定》，制定《惠萍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履职清单》，推动责任落实。围绕履行本单位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职责，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的半年度及年度报告工作。开展法治满意度测评工作，努力提升满意度的测评指标。

2024 年惠萍镇行政诉讼案件共计 26 起，其中 2023 年结转 8 起，行政诉讼一审案件 13 起，一审行政诉讼败诉 1 起。行政机关负责人按规定出庭应诉，尊重并执行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行政机关负责人行政诉讼出庭应诉率达 100%，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在行政诉讼、复议中的作用，切实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依法行政，提升化解行政争议、应对风险、维护稳定的能力水平。高度重视行政应诉工作，充分认识做好行政应诉

工作对依法化解社会矛盾、规范行政行为、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意义。

（四）发挥法律服务职能，加快推进法治文化建设

惠萍镇 15 个村和 2 个社区现已实现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全覆盖。为规范做好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今年以来村居法律顾问为各村（社区）进行法律讲座共 73 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850 份，开展“益企法治行”活动，走访服务企业共 18 家，进企业宣传普法开展相关讲座 16 次，为企业员工提供法律咨询 100 次。开展“法律明白人”、“学法用法示范户”等培育工程，目前共培育法律明白人共 178 人、示范户 103 户，通过对法律明白人的培训，利用“法润民生群”、“网格群”等新媒体渠道开展各类普法宣传。今年以来全镇总共提供法律咨询 375 人次、解答法律问题 570 余件、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77 场次，在微信群发送法治普法宣传信息 5819 条。到目前为止全镇 15 个村和 2 个社区均已完成法治文化阵地“焕新工程”，实现了从村村有到村村优的转变。

（五）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强化行政权力制约监督

明确政府信息公开负责人，利用惠萍镇政府信息公开网等信息化平台，公开财政预算、重大项目审批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和重大突发事件的政府信息。各村统一设置了村务公开栏，加强三务公开，及时公开信息。本年度镇司法所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活动 2 次，对行政执法情况进行专项监督，有效加强对行政执法的制约和监督，推进严格规范公正

文明执法。

二、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惠萍镇抓实抓好干部队伍自身建设，结合各部门自身职能，进行法治宣传教育，把《宪法》、《民法典》、《行政处罚法》学习列入党员领导干部重要学习内容，组织中心组学法每年不少于4次，组织法治教育测试4次，切实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坚持重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的用人导向，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情况，切实提高干部的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引导干部真正做到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把能不能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作为考察识别干部的一项重要内容，将法治建设成效作为衡量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并在年度述职述廉述法报告中有所体现。

三、存在不足和原因

一是法治思维建设有待加强。部分干部对法治建设工作不够重视，对法治建设在维护社会稳定、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促进社会和谐等方面的作用认识不够深入，缺乏学习法律法规的主动性、自觉性，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手段解决问题的意识和能力有待提高。

二是执法力度不足、执法队伍素质参差不齐。在执法过程中重实体轻程序，执法程序要求不严，法律业务知识储备不足，对“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认识还不到位，执法水平有待提升。

三是法治宣传的效果有待提升。法治人才不足，法治宣传创

新性不够，现代多媒体技术的运用程度不高，相对缺乏吸引力和感染力。

四、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是提升镇村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大力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加强镇村干部学习用法培训，进一步提高镇村干部的法律素养和依法行政水平。

二是持续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深入开展“八五”普法，创新普法方式方法，不断提高全民法治素养，努力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

三是创新法治宣传教育形式和内容，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